

安徽省生态环境保护 执法大练兵工作简报

第 1 期

安徽省环境监察局

2020 年 5 月 25 日

本 期 要 目

- ★ 安徽省召开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应急信访工作会议
- ★ 合肥市长丰县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执行效率显著提升
- ★ 简 讯

安徽省召开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应急信访工作会议

5月20日，全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应急信访工作会议在合肥召开。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罗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各市生态环境局分管负责同志参会并作了交流发言，省环境监察局领导班子及各科室主任、各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监察支队）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通报了2019年以来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应急和信访工作总体情况。省生态环境厅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优秀单位”，位列省直单位第一名；被生态环境部评为“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专项工作表现突出单位”“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组织单位”。省环监局被生态环境部表扬为“信访工作表现突出的集体”，全省62人次因参加生态环境部组织的统筹强化监督等工作获通报表扬。

会议指出，全省各级生态环境执法部门要保持高度的政治敏感性，把抓好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不折不扣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2020年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之年，也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环境信访等改革落实之年，全省生态环境执法部门要准确把握形势，充分认识面临的机遇和挑战，以改革为契机，强力推动突出环境问题解决，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保障。

会议强调，2019 年全省环境执法、应急和信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国家要求及其他省份相比仍有差距，突出环境问题排查整治还不够彻底，环境风险隐患仍然存在，信访投诉量居高不下，执法队伍素质有待提高。要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推动工作，以更大的身心投入完成繁重任务，以更强的责任意识落实工作担当，以更严的组织纪律确保按规矩办事，攻坚克难、决战决胜污染防治攻坚战。

会议要求，各地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进一步明确职责、细化任务、狠抓工作落实。一要不断完善环境执法基础工作，加快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制度体系建设，贯彻落实修订的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扎实开展环境信访工作，加强环境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持续推进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三个全覆盖”。二要全面落实长江干流及一二级支流和沱湖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饮用水水源地排查整治、“清废行动”、ODS 执法检查、重点区域强化监督等各类专项检查。三要持续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合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等，不断优化执法方式。加强大案要案查办力度，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严厉打击环境污染犯罪行为。四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开展执法“大练兵”，不断加强执法稽查，打造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铁军。

合肥市长丰县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执行率 显著提升

近年来，合肥市长丰县生态环境分局保持打击环境违法高压态势，依法及时查处，跟进执行效率。据统计，该局 2019 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73 件，当事人自觉履行到位 72 件，拟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 件，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主履行率高达 98% 以上。

一是执法程序规范，适用法律准确。该局严格遵守立案、调查取证、法制审查、告知听证、集体审议、处理决定、催促执行程序规定，夯实执法责任制。通过强化法制审查、复查复核与集体审议措施，确保每个处罚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正当、依据准确。

二是坚持理性执法，采纳合理意见。该局规范行使自由裁量权，综合考虑违法行为性质、整改情况、社会危害程度等情节，力求达到教育纠正预防之目的。充分保障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利，事前完整告知违法事由和处罚依据，引入群众公议等方式听取社会意见。

三是加强部门联动，主动公开信息。该局充分利用省、市、县三级信用平台，及时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以信用体系督促当事人履行义务。加强与司法部门的联动，对拒不执行处罚决定的当事人按时限规定申请强制执行，以司法保障行政处罚决定的实施。

简 讯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召开 2020 年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工作会议。会前，市生态环境局特邀请安徽省律师协会环境与资源保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安徽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理事胡应国律师对与会人员进行了环境行政执法合规与证据收集的法律风险防范培训。会上，市生态环境局分管负责同志对全市环境违法案件查处情况、信访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行业乱象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以及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及化工企业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通报，并提出具体要求。

※亳州市生态环境局开展砖瓦窑厂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专项检查。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大气帮扶组反馈意见要求，近日，亳州市生态环境局信息中心会同第三方运维监管单位技术人员，对谯城区 10 家在生产砖瓦企业的自动监控设施进行了调研排查。发现部分企业存在烟道截面积设置、在线监测数据异常情况未报告、自动监控设施运维上不规范等问题。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人员要求企业按照相关标准要求规范整改，同时将问题反馈到谯城区生态环境分局，督促企业落实；对尚未组织在线监测设备验收的，建议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手工比对监测，尽快组织监测数据有效性比对验收。据悉，按照“三个全覆盖”要求，该市近期将对辖区三县砖瓦企业进行全面排查，确保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使监测数据发挥应有的监管作用。

※蚌埠市持续推进“散乱污”企业排查清理整治工作。该市把持续推进“散乱污”企业排查清理整治，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举措，积极引导工业企业向产业园区集中，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倒逼产业升级，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排查清理整治工作重点突出，对不符合产业政策和规划布局、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不能稳定达标排放以及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分类实施整合搬迁、整改提升、整顿规范等整治措施，对整治无望的，依法关停取缔。在清理整治过程中，建立信息公开制度，每月月底在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公开“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工作清单，接受公众监督。严禁简单粗暴“一刀切”的做法，切实维护生产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截止到今年4月底，全市累计排查“散乱污”企业757家。

报：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执法局，厅领导、局领导

发：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联系电话：0551-62376112 电子邮箱：epianhui@163.com